

財團法人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會造送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業務執行報告書、決算書、經費運用情形概況表、財產目錄、基金證明及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等，以上業經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寬照會計師查核簽證，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依會計師之意見，上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企業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及現金流量。復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本會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

此 致

本會董事、監察人聯席會

監 察 人：黃國禎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7 日

財團法人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會造送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業務執行報告書、決算書、經費運用情形概況表、財產目錄、基金證明及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等，以上業經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寬照會計師查核簽證，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依會計師之意見，上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企業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及現金流量。復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本會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

此 致

本會董事、監察人聯席會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7 日

財團法人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會造送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業務執行報告書、決算書、經費運用情形概況表、財產目錄、基金證明及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等，以上業經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寬照會計師查核簽證，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依會計師之意見，上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企業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及現金流量。復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本會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

此 致

本會董事、監察人聯席會

監 察 人：

邱文志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7 日

財團法人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會造送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業務執行報告書、決算書、經費運用情形概況表、財產目錄、基金證明及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等，以上業經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寬照會計師查核簽證，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依會計師之意見，上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企業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及現金流量。復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本會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

此 致

本會董事、監察人聯席會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7 日

財團法人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會造送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業務執行報告書、決算書、經費運用情形概況表、財產目錄、基金證明及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等，以上業經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寬照會計師查核簽證，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依會計師之意見，上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企業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及現金流量。復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本會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

此 致

本會董事、監察人聯席會

監 察 人：林枝富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7 日